

## 戀戀未來 自選約會 報名表 【身份驗證暨婚姻切結書】

歡迎使用戀戀未來線上自選約會交友服務，開啟您美好的姻緣。

客服專員將於接到您的資料後，儘速為您核對身份及資料並開通自選約會功能。

如有任何疑問，請加入line@ID：@futurelove 或撥打客服專線：(02)23689779、0986699521，由客服人員為您服務。

.....  
首先感謝您上傳您的個人資料，並請您詳閱以下約定條款：

- 一、 茲保證本人登錄振美全球網路股份有限公司【品牌名稱：戀戀未來】（以下稱戀戀）之會員資料（含照片），絕無擅自利用他人名義或不實之登，均詳實填寫，絕無虛偽造假，如有內容不雅、違反社會善良風俗或造假本人資料，戀戀有權不予刊登、關閉本人會員資料並列入拒絕往來名單。若涉及民、刑事糾紛者，戀戀亦可配合檢警或司法機關，提供本人必要之個人資料以供查證。
- 二、 本人保證目前為「單身身份」，無交往對象以及配偶、無婚姻存續中，若有不實，戀戀有權請求損失賠償。另，一旦有交往對象，無論是否經透過戀戀認識，立即通知戀戀，關閉本人的自選約會功能或自行線上關閉。
- 三、 若經由戀戀活動取得第三人之會員個人資料，絕不用於任何有形、無形產品傳直銷、保險或從事個人業務...等牽涉金錢借貸、交易行為或援交、涉及詐騙及不法犯罪或類似經營網路交友..等業務相同之商業行為，若發生以上事件，本人需負法律責任外，戀戀有權通報檢警或司法機關進行處理，提供所需本人個人資料，戀戀有權要求賠償損失及立即終止所有服務且不得要求退費、轉讓。
- 四、 本人具結提供之身份證、學歷、工作證明，供戀戀驗證真實之身份資料。戀戀如有疑慮，得以第三者身份去電本人任職單位逕行確認。
- 五、 本人提供之資料(含婚姻狀況、曾離婚者、子女數)有欺瞞之情形，經查屬實，戀戀得請求賠償損失及契約無效之權利。
- 六、 本人瞭解戀戀僅提供婚戀平台之媒合邀約、配對服務，無法保證在服務期間一定能找到婚戀對象，亦不擔保媒合對象之品性與人格及戀戀自選約會之會員回覆邀約時間期限。【註】請多加觀察對方，嚴禁金錢及肢體過多接觸，造成身心傷害。
- 七、 戀戀提供自選約會平台，僅供邀約使用，互留聯絡方式前(如LINE、FB、電話、其他通訊軟體等)，請自行斟酌衡量。
- 八、 本人同意刊登自選約會需使用之非保密性基本資料及所提供之照片(可自行線上登入會員選擇公開或隱藏照片)，公開於戀戀官方網站(<https://www.futurelove.com.tw>)，並繳交網站維護費（費用詳見公告或來電詢問）。
- 九、 邀約點數使用年限以下其一：(1)若為贈品促銷活動皆有公告使用到期日，逾期歸零，請注意官網公告期限，逾期將不另通知。  
(2)購買點數自開通日起計 2 年，於未到期前再儲值1點以上，則名下點數可再展延 2 年，逾期歸零。
- 十、 本契約終止及退費標準：（申請退費需攜原發票，請發票保留至少三個月，以確保您的權益）
  - 1.網站維護費：經身份認證成功、戀戀開通本人帳號權限當天，因已可見會員照片資料，視為已同意本契約條款，恕無法退費、轉讓。
  - 2.本人付款儲值 7 日內，未使用戀戀提供線上邀約、回覆功能(含贈品)，若本人欲申請退費，將扣除 300 元工本費退回。
  - 3.本人付款儲值 8 日(含)以上或已使用本站邀約、回覆功能(無論邀約是否成功)，視為已同意本契約條款，恕無法退費、轉讓。
- 十一、本人瞭解戀戀提供之自選約會，為戀戀提供之網路平台會員自行邀約，並無人工服務介入。
- 十二、本人同意若發生以下情節時，自負衍生法律責任，戀戀有權立即終止所有服務且不得要求退費、轉讓，並可要求損失賠償：
  - 1.發表對戀戀不實言論、有毀損公司名譽之言論，戀戀有權要求賠償損失並保有法律追溯權、終止本契約。
  - 2.無故未到達 2 次者或約會交談時，態度傲慢冷淡、批評、中途無故離席、人身攻擊、恐嚇、行為騷擾者【2 位不同會員檢舉】。
  - 3.已有交往對象、婚約、資料提供不實，冒名排約見面、轉讓他人使用、違反本契約或違反聯誼活動規定列入拒絕往來者。
- 十三、本人已詳閱官網公告【約會須知】及【戀戀未來會員條款】之權利和義務，若觸犯以上內容之嚴禁行為，經查屬實，有權關閉本人所有功能，不得要求退費、轉讓。
- 十四、個人資料保護：

本人將提供基本資料(含相片)之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係作為給予戀戀相關工作人員進行安排約會之查閱、傳輸、處理、利用及安排聯繫等與本站活動、安排約會相關事項之用。由承辦單位依相關法令規定妥善保存保密。戀戀對本契約約定事項內容及因本契約知悉或持有報名人之個人資料，均應善盡保管、保密之責。

本人已明確瞭解以上條款、報名個資蒐集、處理及利用之相關事項，亦同意該等單位之說明處理及利用此等個資。